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无锡协联售电有限公司（暂定）
- 本次对外投资未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光股份”）计划与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智慧能源”）、上海犇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犇源投资”）和无锡星洲科苑公用设施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洲科苑”）共同设立合资公司。

合资公司名称：无锡协联售电有限公司（暂定），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800 万元，占 40% 股份；协鑫智慧能源出资 640 万元，占 32% 股份；犇源投资出资 400 万元，占 20% 股份；星洲科苑出资 160 万元，占 8% 股份。因犇源投资为协鑫智慧能源的独资子企业，所以协鑫智慧能源对合资公司实际控股并享有财务并表权利。

合资公司主要从事批发、趸买购售电业务、零星售电业务；向大型工业用户售电，向放开的中小用户售电；向用户提供优化用电策略、提升用户合同能源管理能力等服务。（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核准为准）。

（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经公司办公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新庆路28号

(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3) 法定代表人：朱钰峰

(4) 注册资本：314080万元人民币

(5)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电力投资（含天然气发电、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维护、技术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股权结构：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独资子企业。

2、上海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金海公路2898弄1-193号2号楼525室

(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3) 法定代表人：彭毅

(4)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5)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资产管理，项目投资管理，投资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股权结构：协鑫智慧能源独资子企业。

3、无锡星洲科苑公用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无锡新加坡工业园锡新二路1号

(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3) 法定代表人：杨二观

(4) 注册资本：3200万美元

(5) 主营业务：公用设施的开发经营；售电业务；能源发电系统、储能系统、节能系统的开发经营；太阳能分布式电站的建设经营；自有房产经营；企业

咨询服务。（上述不含国家限制禁止类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明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无锡市新吴区经济发展集团总公司与新加坡-无锡投资控股私人有限公司（SINGAPORE-WUXI INVESTMENT HOLDINGS PTE LTD）合资设立。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无锡协联售电有限公司（暂定，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2、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3、注册地址：江苏无锡新吴区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经营范围：批发、趸买购售电业务、零星售电业务；向大型工业用户售电，向放开的中小用户售电；向用户提供优化用电策略、提升用户合同能源管理能力等服务。（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核准为准）。

6、主要投资人的出资比例：华光股份出资 800 万元，占 40% 股份；协鑫智慧能源出资 640 万元，占 32% 股份；犇源投资出资 400 万元，占 20% 股份；星洲科苑出资 160 万元，占 8% 股份。因犇源投资为协鑫智慧能源的独资子企业，所以协鑫智慧能源对合资公司实际控股并享有财务并表权利。本公司与其余 3 家出资人无关联关系。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目的

2015 年 3 月，国务院下发《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标志着我国第二次电力改革正式启动，全国 5.5 万亿度售电对应的万亿级别市场开启，中国将成全球最大的电力市场。根据国家在能源板块放开售电侧的政策指引，为拓展公司在热电业务领域的深度发展，充分利用公司及控股股东在无锡多个热电厂的资源优势，延伸热电板块的业务链，成为区域售电领跑者，增强与现有用户的粘度，特合资设立本售电公司。

（2）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日前公布了关于吸收合并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

司的方案,通过该方案,公司将成为无锡地区主要的热力能源和环保处理供应商。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并协同公司现有经营业务,将会对实现热电业务可持续发展和公司利润持续增长产生积极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对公司 2016 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要影响。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市场竞争风险。随着我国电力改革售电侧的不断推进,必将有更多有实力的公司加入到行业内,盈利水平将会受到波动。在这点上,依托新吴区星洲科苑和控股股东在无锡的影响力和客户资源,同时嫁接协鑫智慧能源的技术实力,将抢占市场高点,实现公司的健康长久发展。

2、战略及执行风险。公司目前主要的业务模式为轻资产运作的买售电模式,未来可能还会涉及到重资产投入的配电业务、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及其他如储能业务等业务,或存在一定的战略方向风险及执行层面的风险。售电公司将依据上市公司有效的风险管理体制和成熟的财务管控,依靠董事会及经营层的尽职履责,做好相关的战略决策和执行工作。

特此公告。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30 日